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董事会将200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2014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期间本公司2009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905号文核准，公司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4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50元，募集资金总额46,920.00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976.80万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943.20万元（均为货币资金），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84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43,103.20万元。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苏公W[2009]B079号验资报告验证，此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09年9月23日全部到位。2014年前已使用43,063.85万元（含利息收入），2014年度使用4,498.69万元（含利息收入），当前专户余额为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009年10月20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人民路支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两份协议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2014年正在正常履行中。

(三) 本期募集资金专户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 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核承压设备制造技术改造 项目
期初余额	6,812,019.70	37,476,132.25
本期置换先期投入项目金额	0	0
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6,814,637.15	38,172,306.03
本期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	0
本期转存定期存款	0	0
本期各项手续费支出	10.18	817.31
本期利息收入净额	2,627.63	696,991.09
合计	0	0

(四) 报告期末专户存储情况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387670660018160095223	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	7323910182600039602	0
合计		0

(五)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46,920.00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498.6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562.5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更)									
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否	22,417.60	22,417.60	681.46	31,586.44	140.90%	2012年11月30日	-795.78	是	否
核承压设备制造技术改造项目	否	12,472.90	12,472.90	3,817.23	15,976.10	128.09%	2013年6月30日	1,909.81	是	否
合计	-	34,890.50	34,890.50	4,498.69	47,562.54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34,890.50	34,890.50	4,498.69	47,562.5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 3,400.72 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决议(详见 2010 年 3 月 18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至报告期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在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表中“报告期内实现的效益”以当年新增销售收入填列；本报告期压力容器业务中宁煤二期、山西潞安项目尚未确认销售；实际投入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包含利息收入。

公司在《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中披露“募集资金投向”：大型及特种材质压力容器制造技术改造项目拟投资总额29,729.20万元，募集资金拟投入额22,417.60万元，核承压设备制造技术改造项目拟投资总额15,053.60万元，募集资金拟投入额12,472.90万元。本次拟募集资金数额最多不超过4.5亿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实

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净额44,943.20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总额34,890.50万元，剩余部分及利息收入已全部用于两个项目的配套流动资金。

（六）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报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8日